关于做好2025级学生第二学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6-06-26 点击数：317

各二级学院：

为深化我校教育教学改革，适应社会经济发展对人才的需求,促进学生个性特长发展，体现以生为本的基本理念，使学生有机会根据自己的学习潜能和专长重新选择专业，根据咸师院教字〔2017〕35号文件精神，现将2025级学生第二学期转专业工作安排如下，请各二级学院遵照以下工作流程按时完成。

一、学生申请：

本学期第十八周符合转专业条件有转专业意向的学生向所在二级学院提出申请，填写《咸阳师范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一式两份(在教务处网站通知通告转专业文件附件下载)，提供符合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

二、审查推荐：

各二级学院对本院申请转专业学生进行资格条件审查，并于2026年9月2日前将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向转入学院推荐（具体表格见附件）。

三、考核：

接收二级学院向拟转入学生介绍说明本专业特点、要求、培养方案及转入后需补修的课程，对拟转入学生进行初审和专业思想再教育，确定拟接收学生名单，并于2026年9月4日前将拟接收转入学生名单和有关材料报送教务处。

四、复审与批准：

教务处对上报学生名单和有关材料复审，经教务处处务会研究后报主管校领导审批，同意后向相关二级学院及学生下发学籍异动通知单。

五、手续办理：获批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凭学籍异动通知单办理有关手续。

六、有关要求：

1、转专业事关学生切身利益，请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严格程序和报送时间节点。

2、**学生申请转专业一定要从自身实际情况出发，切忌盲动从流，给自身的学习生活带来不必要的损失。**

附：1、咸阳师范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

2、申请转专业学生登记表

3、认定课程与补修课程登记表

教 务 处

2026年6月26日

附件【附件1-2025级第一学期转专业申请表修改版.doc】已下载328次

附件【附件2-申请转专业学生登记表.xls】已下载299次

附件【附件3-XXXX学院转入学生认定课程与补修课程登记表.xls】已下载304次

版权所有：咸阳师范学院教务处 技术支持：信息化建设办公室 建议使用 IE6.0 1024x800 以上分辨率浏览